郑州市 2021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暨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2021年,按照中央、河南省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全面建设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提质增效、更可持续的财政发展理念,抓住"三全"管理各个环节的关键点,稳扎稳打,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全面开展,为财政事业发展添砖加瓦。

一、推进预算绩效深度融合

- 一是事前评估是项目入库的先决条件。在 2021 年 500 万元以上政策项目全部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的基础上, 2022 年预算编制深入推进预算绩效一体化融合, 所有新增政策项目全部开展事前绩效评估, 一体化系统中共收到事前绩效评估报告 330 份, 金额合计 370.1 亿元。事前绩效评估的实施进一步从源头上提高了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准性, 把有限的财政资金用到刀刃上。
- 二是绩效目标是编制预算的必备要素。按照"绩效先行"的原则,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编制的前置条件,推动绩效目标与预算同步布置、同步申报、同步审核、同步批复、同步公开。2022年预算编制所有预算单位全部设立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所有专项资金,不分金额大小均设立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100%编报。一体化系统中设置绩效目标的专项资金达1491项。

三是评价结果是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 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机制,实现了财力盘活。在2022年部 门预算编制过程中,根据30个项目和6个部门整体财政重点绩 效评价结果,取消或调整专项资金15项,压减预算资金5.8亿 元。对生活垃圾分类、就业培训、树兰医疗合作项目开展事中绩 效评价,根据评价结果压减当年预算1209万元。

二、强化事中监控和事后评价

- 一是以事中监控提升预算执行质量。推进预算绩效监控管理,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跟踪管理和督促检查。两套系统的"双监控"不仅及时发现执行中的问题,更倒逼推动项目单位积极推进项目进度和预算执行,尽早形成实物工作量,降低资金运行成本。2021年对市本级1204个项目的422.1亿元预算实施绩效监控,对未达到支出进度748个项目和偏离绩效目标的105个项目及时预警,督促部门单位进行整改,进一步盘活了沉淀资金,切实提高了预算执行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绩效。
- 二是以事后评价问效支出责任。通过自评和外部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对预算执行情况开展绩效评价。一方面是强化资金使用单位的主体责任,做实预算绩效自评价。2020年市本级所有预算单位实现政策项目绩效自评价和一级预算单位部门整体自评价全覆盖。2021年进一步扩大评价范围,部门整体自评价覆盖至所有预算单位。预算单位自评价项目1253项,涉及334家预算单位的142.4亿元资金,其中29家预算单位的44个项目评价

结论在良好以下,督促相关单位对预算执行率偏低、自评结果较差的项目进行了分析原因和整改落实,通过对绩效自评结果的分析、整改,预算单位进一步完善改进了政策和管理,切实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另一方面是发挥财政监管作用,做优财政重点评价。郑州市财政聚焦市委、市政府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突出重点领域和民生实事,挑选资金量大、社会关注度高的政策项目,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2020年选择市本级20个政策项目开展重点评价,2021年进一步拓宽评价广度和深度,财政重点项目评价扩大到30个,同时开展6个部门整体评价。2021年财政重点评价30个项目资金评价涉及预算单位20个、财政资金50.3亿元,评价结果为优的1个,良的10个,中的16个,差的3个;6个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为良的4个,中的2个,评价结果全部与2022年度预算编制挂钩。

三、2021年度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良好

义务教育方面,安排新优质初中"三年行动计划"专项资金4739万元,进一步激发全市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初中学校办学活力,加强优质教育资源辐射,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科技创新方面,安排重大科技创新专项资金8827万元,用于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提升自主创新能力,面向高端装备制造、电子信息、节能环保、新能源汽车、新材料、生物医药、现代农业、大数据等《郑州市"十三五"科技创新规划》明确的重点产业领域开展关键技术攻关或重大创新产品研发及产业化;乡村建

设方面,安排美丽乡村精品村建设资金72000万元,在保护提升村庄历史文化遗产和自然生态风貌的基础上,通过完善基础设施,健全公共服务,改善生态环境,美化亮化村容村貌,打造了一批生态宜居、生产高效、生活美好、民生和谐、文化传承的美丽乡村精品村典型;公共卫生方面,安排市三院与树兰医疗管理集团合作项目资金2000万元,用于市三院与树兰医疗管理集团的深度合作,由树兰医疗在医院管理、人才培养、学科建设、专业布局、临床教育、科学研究、信息化及实验室建设等方面,向医院输入管理团队和技术团队。总体看,以上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年初确定的绩效目标均已完成,实施效果良好,评价结果均为"优秀"。